

# 猛禽凤头鹰岛城安家生“娃”

青岛诞生山东省首笔成功繁殖凤头鹰记录 监测到交配、产卵孵化、育雏全过程

**早报7月20日** 近日,南方猛禽凤头鹰在青岛安了家、生了娃。2002年、2023年,青岛市观鸟协会连续两年紧盯翱翔在青岛上空的凤头鹰。今年5月,协会调查员李洋终于在地面第一次听到了凤头鹰雏鸟的叫声。近日,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发布消息:今年的凤头鹰繁殖季监测到目前已持续了4个月,监测涵盖了凤头鹰求偶、营巢、交配、产卵孵化、育雏整个繁殖过程。这是山东省首笔凤头鹰成功繁殖记录。

## 岛城频现南方猛禽

凤头鹰属于中型猛禽,广泛分布于我国淮河以南地区。由于捕食能力、适应能力较强,同时能够很好地适应人类城市生活,凤头鹰成为我国南方地区最常见的猛禽之一。2013年10月28日,青岛市观鸟协会在太平山第一次观测到了凤头鹰。此后,青岛平均每年都会有超过6笔的凤头鹰记录,这种南方猛禽在青岛逐渐常见起来。

去年3月下旬,青岛市观鸟协会调查员李洋、管帅在中山公园小西湖附近,多次看到两只凤头鹰,通过体型判断,分别是一只雄鸟和一只雌鸟,似乎有准备营巢繁殖的迹象。李洋、管帅多次寻找,终于发现这对凤头鹰正在中山公园小西湖附近的松树上营巢。鸟巢接近树冠位置,距地面约有20米,周围有其它树木遮挡,极为隐蔽。两位调查员开始对这对凤头鹰进行监测,并于4月13日记录到雄鸟雌鸟开始交配。

5月1日以后,两只凤头鹰再没有成对出现,调查员猜测凤头鹰应该已经进入孵化期。由于巢的位置极为隐蔽,调查员无法看到巢中情况,只能耐心等待孵化期结束,小凤头鹰破壳而出。

进入6月后,根据观察到的孵化时间,调查员判断幼鸟即将降生。正在大家满怀期待能写下山东省第一笔凤头鹰繁殖记录时,李洋发现了一个不好的情



凤头鹰雏鹰。

两只雏鹰在巢中进食。吴文英 摄

况:两只凤头鹰同时出现在巢外,雌鸟羽毛上疑似沾有类似蛋液的物质。在此以后,两只凤头鹰再也没有回到巢中,在巢周围活动了半个月后就彻底消失了踪迹。调查员判断,此次凤头鹰繁殖失败原因可能是因为卵未受精或雏鸟早夭。

## 成功繁殖两只雏鹰

令大家兴奋的是,今年2月,调查员管帅在中山公园附近又先后发现了凤头鹰雄鸟和雌鸟。凤头鹰新的巢址同样位于松树上,高度与去年相当,只是更加隐蔽。

此后,调查员一直密切关注凤头鹰繁殖情况。5月20日,李洋在地面第一次听到了凤头鹰雏鸟的叫声。但由于巢的位置非常隐蔽,很难观察到巢中情况,直到6月8日,调查员才确定巢中有两只幼鸟,其中体型较大的一只为雌鸟,较小的一只为雄鸟。

青岛市观鸟协会会员吴文英一直在

拍摄凤头鹰雏鹰。6月24日,雏鹰在窝周边的树上活动。“几只灰喜鹊看到它父母不在,上来围攻它。正在这时鹰妈妈回来送食物,见状立即吞下叼在口中的食物,俯冲下来抓住一只灰喜鹊后飞走,其他喜鹊吓得一哄而散。”吴文英告诉记者,过了一会,鹰妈妈叼着喜鹊肉送到窝里,喂小雏鹰吃下。

为更好地观测凤头鹰的育雏行为,协会在凤头鹰巢一侧安装了红外相机。监测发现,凤头鹰幼鸟生长十分迅速,短短1周,白色的绒毛几乎完全褪去,取而代之的是会陪伴它们一年的幼鸟羽。雏鸟三周大时,开始锻炼飞行肌肉,此时的雏鸟食欲非常旺盛,每天至少需要喂食3次,食物也以鸟类为主,主要是珠颈斑鸠、乌鸫、灰喜鹊以及一些雀形目的鸟类;四周大时小雏鸟已经可以离巢,并在巢周边练习飞行;五周大时,它们的活动范围和飞行能力日渐提高,但主要食物还是由成鸟供给。

## 救助放归受伤幼鸟

7月12日,两只凤头鹰幼鸟中的雌鸟意外受伤,在青岛市园林和林业局综合服务中心部长迟仁平、高级工程师王希明等人的协调与救助下,得以康复。王希明和凤头鹰主要调查员李洋为其佩戴了环志脚环,编号为T6,并为其取名“小六子”。康复后的“小六子”被放归鸟巢所在的树林,它长大后将翱翔在岛城上空,与山海城融为一体,演绎“天空任鸟飞”的和谐画面。

青岛市观鸟协会会长薛琳告诉记者,凤头鹰这种猛禽能在中山公园安心繁殖,说明青岛这座城市已经能够提供它们生存所必需的森林环境。

观海新闻/青岛早报首席记者 魏铌邦  
实习生 李延慧



扫码观看相关视频  
视频拍摄 陈大为

# 编造传播网络谣言 94人被查处

市公安局开展为期百天的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 共查处谣言信息48起

键词查证新闻网站和官方机构是否发布相关信息、比对官方通报内容、甄别图片和视频是否被二次编辑或伪造等方式辨别谣言,在没有确认消息真实性之前,应避免盲目转发此类信息。

针对编造、传播网络谣言的违法行为,公安机关网安部门根据行为人编造、传播网络谣言的目的动机、网络谣言性质、社会危害程度等情况依法处理。专项行动期间,全市公安机关依法对编造、传播、炒作虚假信息的“网络水军”团伙和自媒体人员进行打击,共刑事拘留13人、行政处罚15人、批评教育66人,清理关停了一批违法违规网络账号。

## 发现谣言后可向网警举报

为了切断谣言传播途径,日前我市公安机关网安部门通过开展打击整治网络谣言宣传的“六进”活动,组织民警到社区、学校以及互联网企业等单位进行

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宣贯,结合近年来互联网环境形势,开展“防止沉迷网络,抵制网络谣言”专题讲座。

根据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部署,我市公安机关网安部门于7月15日至21日开展以“打击网络谣言,网警在行动”为主题的宣传周。活动期间,将继续开展“六进”活动,宣传普及防范网络谣言相关知识;发放、发布普法宣传手册、主题海报、音视频作品;会同互联网服务提供者发起“拒绝网络谣言”系列主题倡议活动。

市民发现网络谣言怎么举报?目前,青岛网警已经在“新浪微博”“今日头条”“抖音”“微信公众号”等主流平台开通“青岛网警巡查执法”账号,当网民发现谣言信息后,可以通过私信向“青岛网警巡查执法”官方账号举报。另外,各平台针对发布账号和发布内容均设置了举报功能,广大网民可以向平台进行举报。

(观海新闻/青岛早报记者 杨博文  
通讯员 青公宣)

## / 延伸 /

## 网络谣言有哪些特征?

记者从青岛市公安局网警支队了解到,网络谣言种类繁多、手段多样,既有凭空杜撰、断章取义等“传统”类型,又有模仿新闻、冒充权威等更具隐蔽性和迷惑性的新类型。大致具有四类特点:

紧跟热点事件。网络谣言通常会借助当前社会热点事件推测或编造所谓的“内幕”“真相”,吸引网民眼球引发关注。

情绪导向性强。有些网络谣言本身自带情绪,容易引发网民“共情”,形成快速传播。

编造手段多样。个别账号使用“××法律人”“某某媒体人”“××新闻看点”等模糊名称,或者使用官方图片标志,进行二次配音、配文等,以达到冒充专业人员或官方机构的目的,使公众难辨真伪。

信息来源模糊。网络谣言通常会故意模糊信息来源,篡改时间地点,拼凑多个事件进行编造,以达到吸粉引流的目的。